

重庆资源与环境保护职业学院学生处

学生处函〔2025〕32号

关于开展2026年春季学期在校老生心理测评工作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书记：

为进一步掌握我校学生心理健康状况，加强心理危机的早期预警与干预，学生处心理健康服务中心将组织全体在校老生开展心理测评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测评时间

2026年4月7日—4月10日，各学院可根据实际情况在此时间段内做统一安排。

学生管理科：4月8日下午，按照测评安排表在机房施测，测评安排表详见本通知附件2《2025-2026学年学生管理科春季学生心理测评安排表》。

二、测评对象

2024级在校学生
学生管理科

三、测评方式

采用学工系统 SCL-90 量表，由学生在手机端完成测评。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《心理测评操作指南》。

四、测评要求

1.本次测评由辅导员组织学生在教室集中测评，时长约 20 分钟。测评开始前，辅导员发放《心理测评操作指南》，学生进入学工系统即可参测。

2.辅导员需现场组织，维持秩序，指导学生规范操作；

3.测评过程中如遇系统问题，请及时联系心理健康服务中心协调处理；

4.测评结果严格保密，仅用于心理健康服务工作，不得外泄。

附件 1：《心理测评操作指南》

附件 2：《2025-2026 学年学生管理科春季学生心理测评安排表》

学生处心理健康服务中心

2026 年 4 月 29 日

